

创业黑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价异动之补充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创业黑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创业黑马”）股票分别于2021年8月27日、2021年8月30日、2021年8月31日，以及1年9月1日、2021年9月2日、2021年9月3日，发生两次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0%情形。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的有关规定，上述情形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2、公司于2021年8月28日披露了《2021年半年度报告》。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98,976,702.80元，较上年同期增长70.9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272,198.70元，较上年同期增幅265.0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3,977,944.84元，较上年同期增加95.1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4,164,417.85元，较上年同期变动40.04%。公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3、截至2021年9月3日，公司滚动市盈率为376.28倍，静态市盈率为572.82倍，市净率为7.17倍（数据来源：Wind）。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官方网站发布的证监会行业数据显示，公司所处的“商务服务业”滚动市盈率为22.10倍，静态市盈率为28.85倍，市净率为3.71倍。结合已披露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及改善，当前的滚动市盈率、静态市盈率和市净率均与同行业平均水平有显著差异，股价短期内涨幅较大，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介绍

创业黑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创业黑马”）股票分别于2021年8月27日、2021年8月30日、2021年8月31日，以及1年9月1日、2021年9月2日、2021年9月3日，发生两次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0%情形。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等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通过电话及现场问询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于2021年8月28日披露了《2021年半年度报告》。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98,976,702.80元，较上年同期增长70.9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272,198.70元，较上年同期增幅265.0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3,977,944.84元，较上年同期增加95.1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4,164,417.85元，较上年同期变动40.04%。近期公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及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来三个月内未有减持计划。公司于2021年9月3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55），持股5%以上股东蓝创文化传媒（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于未来3个月内减持不超过总股本的1%，即不超过1,092,090股；

5、股票异动期间，未发生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6、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的其他情形。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其他事项及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截至 2021 年 9 月 3 日，公司滚动市盈率为 376.28 倍，静态市盈率为 572.82 倍，市净率为 7.17 倍（数据来源：Wind）。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官方网站发布的证监会行业数据显示，公司所处的“商务服务业”滚动市盈率为 22.10 倍，静态市盈率为 28.85 倍，市净率为 3.71 倍。结合已披露的《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及改善，当前的滚动市盈率、静态市盈率和市净率均与同行业平均水平有显著差异，股价短期内涨幅较大，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3、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司所有信息披露均以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创业黑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6日